证券代码：301626　　证券简称：苏州天脉　　公告编号：2026-068

债券代码：123279　　债券简称：天脉转债

苏州天脉导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专户完成销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苏州天脉导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479 号）同意注册，苏州天脉导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892.00 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1.23 元/股。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1,397.16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6,904.54 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公司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4,492.62 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4 年 10 月 21 日划至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4 年 10 月 21 日出具了《苏州天脉导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验资报告》（苏公W[2024]B075 号）。公司已按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

二、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存放及管理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

2024 年 10 月，公司会同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投证券”）分别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越溪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署了《募集

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24 年 11 月，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嵊州天脉导热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嵊州天脉”）会同国投证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因发行需要，公司聘请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担任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因再次申请发行证券另行聘请保荐机构，应当终止与原保荐机构的保荐协议，由另行聘请的保荐机构完成原保荐机构尚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因此，公司原保荐机构国投证券尚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将由国泰海通承接。2025 年 11 月，公司会同国泰海通分别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越溪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嵊州天脉会同国泰海通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投向其他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实施募投项目“散热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中导热界面材料和散热模组项目，将募投项目“散热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中均温板项目和“嵊州天脉均温板等散热产品生产建设项目”进行结项；同时，同意公司将上述项目合计节余募集资金连同公司超募资金专户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净收入及理财收益）全部投入公司在建项目“苏州天脉导热散热产品智能制造角直基地建设项目（一期）”。鉴于募投项目“散热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及“嵊州天脉均温板等散热产品生产建设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连同超募资金专户的节余募集资金合计 6,537.54 万元，已划转至新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原相关募集资金专户亦已完成注销。2026 年 6 月，公司会同保荐机构国泰海通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就上述新开立募集资金专户事项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开立和存放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户开立和存放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主体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对应项目名称	账户状态
1	本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	8112001013500816788	散热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已注销
2	本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	86041110000460417	散热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已注销
3	本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营业部	512907147110008	新建研发中心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本次注销
4	本公司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越溪支行	51871500001757	超募募集资金	已注销
5	嵊州天脉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	8112001012300837595	嵊州天脉均温板等散热产品生产建设项目	已注销
6	本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	8112001012200963229	苏州天脉导热散热产品智能制造角直基地建设项目（一期）	正常使用

三、本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10 月 9 日、2026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新建研发中心项目”结项，并将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日常经营活动。节余募集资金划转完成后，公司将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户。相关专户注销后，公司与保荐人、开户银行签署的原募集资金监管协议随之终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13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7）。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完成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并将存放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营业部的募集资金专户中的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净收入及理财收益）1,927.26 万元转入公司基本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和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四、备查文件

1、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销户证明。

特此公告。

苏州天脉导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13 日